

2022年嘉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 招生工作问答

一、什么是名额分配招生？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计划是怎么安排的？

答：名额分配招生是指将优质普通高中年度招生计划的一部分按初中学校符合条件的应届毕业生数的一定比例分配到初中学校。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浙教基〔2017〕122号）要求，从2021年起，我市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比例从50%提高到60%。

二、今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办法出台的时间是不是偏晚？

答：市教育局每年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政策文件精神，按照依法行政原则，制定当年度的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实施办法，一般在每年的5月向社会公布。如《关于做好2021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工作的通知》在2021年5月13日公布，《关于做好2020年嘉兴市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工作的意见》在2020年5月27日公布，其中包含了2020年嘉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生推荐办法。

三、对于这次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办法做出调整，是基于哪些考虑？

答：一是依法行政的要求。2021年8月30日，教育部办公厅在《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34号）中，对“初中各学期期中期末考试和初三下学期模拟考试成绩不得与升学挂钩”已作出明确要求。因此，

今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不再与初中三年每学期期末学业成绩挂钩。如果今年对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办法不作调整，则有违教育部的相关规定。

二是参考省内其他地市的做法。从省内其他地市情况看，绝大多数地市都未将初中三年每学期期末学业成绩作为名额分配招生的推荐条件。

三是市域同步推进。今年，我市各县（市）均将在各地原有名额分配招生办法的基础上，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调整名额分配招生办法。

四、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对象的资格条件和申报条件是怎样的？

答：今年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对象的资格条件与去年相比，没有变化。在市本级报名参加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具有嘉兴市本级户籍和市本级初级中学籍，在本施教区的初中学校连续就读三年且在八、九年级无转学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具有嘉兴五县（市）户籍，在市本级民办初中就读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可以具有定向分配嘉兴一中资格，操作办法与市本级户籍学生相同。

与去年相比，今年的名额分配招生对象申报条件可以让更多的考生有机会填报名额分配生志愿。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出台的《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初中各学期期中期末考试和初三下学期模拟考试成绩不得与升学挂钩。”因此，今年不再将初中三年每学期期末学业成绩与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挂钩。只要符合“综合素质评价等第达到B等及以上”申报条件的，都可以填报市本级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生志愿。

五、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指标数是如何分配到初中学校的？录取上限数是怎样确定的？

答：用初中学校符合资格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数除以市本级符合资格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总数，得到初中学校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计划的占比，再乘以优质普通高中学校名额分配招生计划，得到各初中学校的分配指标数（四舍五入），具体公式为：初中学校名额分配指标数=（初中学校符合资格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数÷市本级符合资格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总数）×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计划数。

如：X高中2022年名额分配生计划是200人，A初中符合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为300人，市本级初中学校符合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为10000人，占比是3%，则A初中能获得X高中名额分配招生指标数为（300÷10000）×200=6人。

各初中学校按名额分配指标数的1.16倍确定录取上限数（四舍五入）。2021年经征求意见后，局党委会讨论确定2021年的名额分配招生的推荐人数按照名额分配招生计划的1.16倍推荐，今年仍延用1.16倍确定录取上限数。近几年，录取上限数基本保持稳定。

六、这样的录取办法，相对薄弱学校的名额分配生录取机会是不是会减少？

答：从历年名额分配招生录取结果看，个别相对薄弱初中学校出现全额推荐却无人被录取的情况。因此，从2021年起，各优质普通高中名额分配招生计划的50%按占比直接分配录取指标（四舍五入）到初中学校。以初中学校为单位，按中考成绩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保底录取）。如：按占比计算，A初中获得X高中名额分配指标数为6人，录取时首先在A初中

填报 X 高中志愿的学生中按中考成绩总分从高到低录取 3 人。若按占比计算不足 1 人的，则直接分配录取指标 1 人到初中学校。若初中学校填报某高中志愿的考生中考成绩总分均未达到最低控制分数线，则录取该初中学校填报该高中志愿的最高分学生。所以有传闻说今年农村学校的名额分配生比以前减少了一半，这完全是一种误解。而恰恰相反，从去年开始，我们通过每所初中学校保底录取 50%、确保 1 人录取等措施，避免了以前有的学校无人被录取的现象，进一步推进了初中学校均衡发展。

为避免一些优质初中学校过多挤占其他初中学校进入优质高中的名额，对各初中学校设置了录取上限数。如：按占比计算，A 初中获得 X 高中名额分配指标数为 6 人，录取上限数（四舍五入）为 $6 \times 1.16 = 6.96$ ，经四舍五入，该初中学校录取上限数为 7 人。按中考成绩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若 A 初中有 7 名学生被 X 高中录取，已达到录取上限数，则 X 高中不再通过名额分配招生方式录取 A 初中的其他学生。